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3月28日以现场方式于临安制造基地综合楼A305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3月1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赛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批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1,346,821,216.5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07,856,043.37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01,217,450.0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0,863,070.52元，基本每股收益0.77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499,121,695.19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9,912,169.52元，本年度剩余可分

配利润为449,209,525.67元，上期末未分配利润555,101,410.94元，扣除已付普通股股利72,345,277.68元，2018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31,965,658.93元。

2.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64,603,7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预计共分配股利人民币173,628,679.86元（含税），本次派发现金股利金额占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3.4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公司监事会从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以及公司持续经营发展，业务开拓和流动资金的需求出发，经过认真核查及讨论，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关于2019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同意继续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期为一年，自2019年4月28日起至2020年4月27日止。

2、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2019年度审计相关的协议，并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在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信用授信，具体申请授信的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有效期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10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8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5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5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2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2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民生银行西湖支行	3 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商证券关于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商证券关于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浙商证券关于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董事、监事的薪酬情况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考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确定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8 年薪酬总额【注】
蒋明	董事长	99.53
毛绍融	董事;总经理	99.59
赵大为	董事;副总经理	81.79
莫兆洋	董事; 副总经理	55.25
程惠芳	独立董事	12.00
郭斌	独立董事	12.00
刘菁	独立董事	12.00
陶自平	监事会主席	3.20
黄申俊	职工代表监事	3.26
周赛君	监事会主席	25.26
黄建红	职工代表监事	19.37
章成力	副总经理	73.14
邱秋荣	副总经理	84.79
徐建军	副总经理	76.03

许迪	副总经理	74.27
汪加林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4.06
周智勇	副总经理	76.49
葛前进	总会计师	78.35
韩一松	总工程师	6.91

【注】上表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其在报告期内担任相关职务期间获得的薪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8日